

新绛县招商投资促进中心

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编制，全文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。本报告公布在新绛县政府（www.Jiangzhou.gov.cn）政府信息公开专栏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年，我中心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国家、省、市、县关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文件精神，及时做好工作部署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为了让群众和企业了解我中心政务工作，我中心对本单位政务工作做到了应公开尽公开。2023年我中心在政府网站共发布信息44条，其中机构信息3条，占7%；工作动态39条，占89%；财政信息2条，占4%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3年，我中心未收到任何形式的申请公开信息要求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一是加强组织领导。及时调整充实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并指定专人具体负责，切实做到政务公开工作有人抓、有人管、有人办。二是健全制度，完善工作管理机制。明确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的职责、程序、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等。明确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受理、审查、处理、答复各个环节的流程、时限等具体要求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依托县政府推进政务公开，把政府信息网站列为公开信息的重要途径，按照信息公开编制目录，逐一在网站发布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加大发布审查，保障信息安全。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审查制度，切实加强政府网站发布的信息审核监管，确保发布的信息内容准确、合法、合规。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保密自查，做到了无涉密事件的发生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
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 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 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我中心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性和制度性，但在工作过程中仍然存在一定差距，主要表现在公开质量还需加强。政务公开信息形式单一，内容吸引力和创新力还有很大提升空间。

下一步我们将结合实际，立足于服务群众，解决实际问题，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一是积极安排专职人员参与政务公开培训，培养公开意识，通过开展和参加政务公开专题学习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。二是创新政务公开方式。灵活应用图片、视频等方式展示，及时公布和更新信息，不断提高我中心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机关2023年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

新绛县招商投资促进中心

2024年1月10日